

新北市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專業合作專題-建構特師與普師溝通的友善空橋」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15條。
- (二)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二、目的：

增進特教教師以專業提問方式提供普通班教師特教相關策略及解決問題之專業知能（如：對特殊生之認識與輔導、特殊生於普通班學習之課程調整方式等等），以促進特教教師與普教教師的合作，俾利特殊生在普通班之融合教育。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四、研習辦理方式：[線上直播](#)。

五、參加對象（名額：220名）：

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本市高中教育階段以下各級學校特教教師、普通班教師。

六、講師介紹：

宋慧慈老師簡介：

- (一) 宜蘭縣竹林國小退休教師。
- (二) 曾當選宜蘭縣POWER教師，並榮獲2007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GreaTeach2007全國創意教學獎」（綜合活動類、行政管理革新組、課程與教學領導組）優等、教育部97年度友善校園獎、96-98年度教育部正向管教優等、2004~2009全國創意教學獎（國語文、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等。
- (三) 《當怪獸家長遇見機車老師：親征教改30年，宋慧慈老師最POWER的「班級經營」現場紀實》作者（遠流出版社，2019）。
- (四) 《用心，與孩子對話：用「好奇心」提問，用「接納心」傾聽，用「祝福心」回應》（遠流出版社，2020）。

七、研習課程內容：

研習日期	研習內容	講師
110年11月17日 (星期三) 14:00~16:00	真正的專業，要說對方聽得懂的內容 1.提問比給答案更重要 2.用好奇心提問/用接納心傾聽/用祝福心回應	宋慧慈老師

八、研習時數：

- (一) 依教師實際參與情形核予研習時數，並於線上研習時提供表單連結作為簽到退，請在時限內完成，研習結束後恕不接受補簽。
- (二) 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10日內向承辦學校查詢，逾時不受理申復（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兩週後不受理時數更動）。

九、報名及錄取方式：

- (一) 請參加教師於110年11月11日（星期四）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首頁選擇「研習報名」/選擇「開啟查詢」/登入縣市「新北市」/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
- (二) 請務必於報名時確認電子郵件信箱之正確性，以利接收相關研習資訊。
- (三) 若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主辦單位保留審核權利。
- (四) 錄取名單於110年11月12日（星期五）於報名網頁公告，並依據報名資料寄信通知研習網址。請妥善保管網址勿外流，以免影響錄取學員之參與權利。

十、注意事項：

- (一) 核定錄取之教師，本局同意研習時間核予公假登記參與。
- (二) 網路會議室名額有限，一經錄取請準時入席並全程參與報名場次。
- (三) 報名後發現不克出席者，請依下列程序辦理：
 1. 主辦單位尚未審核錄取與否之前，請於上開網站取消報名（經網路錄取後無法取消者，請於研習前2日前致電承辦學校，審核欄列為「不錄取」）。
 2. 研習當日臨時無法出席者，請於研習後3日內填妥「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掃描後mail至承辦學校辦理請假事宜（假單請逕至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資料下載/其他表件下載）。
- (四) 未經請假無故缺席者，將影響下一場次研習的錄取權。

十一、本計畫奉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